

新编审计学

徐永春 主 编

南京出版社

新编审计学

徐永春 主 编

刘 威 副主编

南京出版社

(苏)新登字第009号

新 编 审 计 学

徐永春 主编

南京出版社出版发行

常熟高专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 12 字数: 290千

1991年11月第1版 1991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册

ISBN 7-80560-549-1/F·52

定价: 6.40元

责任编辑: 卞昌贵

本书凡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承印厂调换。

前 言

审计学是门老学科，随着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和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对审计提出了许多新的要求，充实了许多新的内容。建设符合我国国情，具有中国特色的审计理论体系和方法体系是当务之急，也是编者孜孜所求的。

1985年秋，我们学院由徐永春首开审计学课程。当时我国审计制度恢复不久，难觅适用教材，乃决定自编讲义，历经七载，已五易其稿。

本书分上、下卷，每卷各五章。上卷讲述有关审计的一些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审计程序；下卷讲述审计实务，包括财务审计、内部审计、经济效益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审计报告、审计档案和审计管理。

《新编审计学》力求突出一个“新”字。就是说要紧跟党国家的方针政策，紧跟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尽快有选择地消化吸收一些国外的先进理论和技术方法，为我所用。同时，力图理论联系实际，具有实用价值。本书不仅可作财经高等院校试用教材，也是广大审计、财会人员的有益读物。

本书第一、二、四、五、八、九、十章由徐永春编写，第三、六、七章由刘威编写，最后由徐永春统稿。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苏州会计师事务所国内业务一部主任王桂方同志和李德明同志；我校在江苏各地函授站的审计学任课老师，和我院曾经用过《审计学试用稿》的同志都曾提出许多有益的

建议。特别是江苏省出版会计学会会长、高级会计师严京威、江苏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江苏审计》副主编、高级会计师孙天锡两同志，在百忙中审阅斧正书稿，特此一并深表谢忱。

由于时间仓促，加上编者水平所限，书中错误恐难尽免，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1年9月于苏州大学财经学院

目 录

上 卷

第一章 概论	(1)
第一节 审计的起源与发展.....	(1)
第二节 审计与审计学.....	(8)
第三节 审计的对象、审计的职能、任务和审计的原则.....	(16)
第四节 审计要素、审计标准、审计证据和审计假设.....	(21)
第五节 审计准则.....	(47)
第六节 审计组织机构.....	(52)
第二章 审计的种类	(60)
第一节 按审计的内容和目标分类.....	(60)
第二节 按审计主体分类.....	(65)
第三节 按组织审计的方式分类.....	(66)
第四节 按审计的范围分类.....	(69)
第五节 按审计的其他标准分类.....	(70)
第三章 审计的方法	(77)
第一节 审计的技术方法.....	(77)
第二节 审计的一般方法.....	(88)
第三节 电子计算机数据处理系统的审计.....	(90)
第四节 抽样审计.....	(93)
第五节 会计错弊的审计.....	(114)

第四章	内部控制制度审计	(124)
第一节	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审计	(124)
第二节	内部控制制度审计的步骤和方法	(126)
第五章	审计程序	(144)
第一节	准备阶段	(144)
第二节	实施阶段	(155)
第三节	报告阶段	(174)
第四节	后续审计和复审	(180)

下 卷

第六章	财务收支审计	(182)
第一节	货币资金、往来结算业务的审计	(182)
第二节	财产物资的审计	(191)
第三节	生产费用、产品成本和商品流通费的审计	(208)
第四节	销售和利润的审计	(220)
第五节	资金来源的审计	(232)
第六节	财务报表的审计	(238)
第七章	内部审计	(245)
第一节	内部审计的产生与发展	(245)
第二节	内部审计的特点	(248)
第三节	内部审计的组织机构及人员	(251)
第四节	内部审计的任务	(253)
第八章	经济效益审计	(255)
第一节	经济效益及经济效益审计	(255)
第二节	经济效益审计的原则、范围和标准	(261)
第三节	生产经营经济效益的审计	(264)
第四节	投资决策经济效益的审计	(288)
第五节	经营决策经济效益的审计	(295)

第六节	管理审计.....	(306)
第九章	经济责任审计.....	(313)
第一节	承包经营责任审计.....	(313)
第二节	经济合同审计.....	(324)
第三节	破产责任审计.....	(328)
第十章	审计报告、审计档案和审计管理.....	(333)
第一节	审计报告.....	(333)
第二节	审计档案.....	(349)
第三节	审计管理.....	(352)

上 卷

第一章 概 论

第一节 审计的起源与发展

一、我国审计的起源与发展

过去，有人把审计解释为“查帐”。审者稽查也，计者会计也，审计就是“稽查会计”，俗称“查帐”。

英语审计Audit，来自拉丁语Auditio，其原意是“听的人”，引伸而为倾听会计人员报告(财务状况)。无独有偶，我国古代的审计也是从听审开始。如《周礼·注疏》卷三即有“听出入以要会”这句话。

《周礼》记载的是西周的官制。据《周礼·天官篇》的记载，天官冢宰直接领导两个官员，一是司会，一是小宰。“司会掌邦之六典、八法、八则之式，以逆邦国都鄙官府之治……。掌国之官府、郊野、县都百物之财用，凡在书契版图者之贰，以逆群吏之治而听其会计”；司会“以参互考日成，以月要考月成，以岁会考岁成”。根据以上记载，我们可以了解当时的百物、财用、会计报告都要经司会勾考。小宰是冢宰的副手，他的职责是考察官吏是否认真执行朝廷纲纪，是否称职，行使监察之权。小宰之下，再设大府、宰夫两职，大府分掌国库帑币，而“宰夫考

其出入而定刑赏”，“凡失财、用物辟名者以官刑，诏冢宰而诛之；其足用长财善物者赏之”。宰夫不管财物、凭证、帐册，身份超脱，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审计一辞当时尚未出现，而宰夫实际上在行使审计监督职权。所以我国学者无不以周礼中的宰夫作为我国审计之滥觞。

先秦时期，皇帝之下设丞相、太尉、御史大夫。丞相掌政务，太尉典兵，御史大夫履监案，而监督的具体工作则由御史中丞承担。

汉承秦制，御史大夫称“计相”。当时还规定地方财政收支和费用开支标准都要上报中央，史称“上计”。“群国每岁诣京师进计簿”。汉武帝曾四次亲临上计。宣帝曾下诏：“御史查计簿，疑非实者按之，使真伪毋相乱。”可见当时的审计比较认真。

三国中的魏，尚书省设比部曹，嗣后比部属都官尚书。隋改都官尚书为刑部，比部即属刑部。比部掌稽勾文帐，周知百官经费之多寡。开创了我国司法部门领导审计的先例。

唐中央设尚书、中书、门下三省。吏、户、礼、兵、刑、工六部皆隶尚书省。户部掌户籍财赋，刑部下的比部则是审计机构。根据《唐书》记载，比部的职责是“勾会内外赋领俸禄”，“周知内外军资经费而总勾之”；“凡仓库出纳、营造……亦复勾之”，并要求比部“明于勘复，稽失无隐，命官犯法由比部曹报御史弹劾”。

宋袭五代之旧，设盐铁、度支、户部三司理财，置三司使总之，三司各设磨勘司考课升迁，没有独立的监督机构。由于财审合一，加上其他原因，以致宋初财赋混乱，侵负之事累累。太宗雍熙年间设立了一个独立于三司之外的都凭由司，所有官署支领财物必须经该司稽核始得凭领，实际耗用情况亦必须由该司勾考。即使如此，仍然是“案牍纷沓，不能遍察，弊端多滋”。太

宗淳化三年（公元992年）采纳户部使樊知古奏议另置一院掌管军旅粮草俸禄的稽考，但效果甚微，结果“旧帐隶三司，自（英宗）治平中（1064）至（神宗）熙宁初（1068）凡四年，帐未勾考者逾十有二万，钱帛刍粟不可胜计”。神宗元丰三年（1086）改官制时，太府寺有个粮料院，设有审计司，稽核粮料的出入。至南宗建炎元年（1127）又将“诸军诸司专勾司”改为“审计院”。两宋十六帝历经320年，审计制度诸多变化，有经验也有更多的教训，“天下未乱计先乱，天下欲治计乃治”是宋代审计变革的有益总结。

元代中央设中书省（管庶政）、枢密院（掌兵马）、御史台（弹劾百官）。户部属中书省，户部之下有审计机构（置计科）。

明初袭元制，设中书省（统吏、户、礼、兵、刑、工六部）、枢密院、御史台。洪武12年（1379）废中书省，六部独立。继罢御史台，改为都察院，长官称都御史，统辖诸御史监察中央财赋。全国划二十二省，省下设道，由道御史监察地方财赋。洪武十八年（1385）户部出了大贪污案，朱元璋盛怒，杀了三万余人，追赃七百余万石，同时又认为比部不起作用，洪武二十二年（1389）撤销比部，将监察权划归户部，设十三个清吏司管理全国民政财政。清《古今图书集成》对当时情况有这样的记载“郎中等官，遇有升迁及吏役满日，一应经手钱粮案卷，本部委司务公司清查明白，方许离任起送，如有不明侵欺等项奸弊，听候参究”。文字是这样记载，但事实上监督不力，贪墨成风。

清沿明制，不设比部，初设十五个清吏司，另设御史台。雍正年间将礼、户、吏、兵、刑、工六科和十五道（京畿、河南、江南等）并入都察院。中央、地方的经费收支都受都察院的稽查。光绪三十二年（1906）成立审计院，并制定了一些审计法规。但由于政治腐败，审计人员又不谙审计业务，机构形同虚设，贪污依然盛行，未曾取得什么成效。

中华民国初年北京政府时期，国务院下设立了审计处，各省设立了审计分处。国民党政府立法、行政、司法、考试、监察五权分立，在其中的监察院下建立了审计部。各省（市）设立了审计处，形成了一个自上而下比较完整的政府审计体系，也制定了若干审计法规，基于政治、经济等诸多因素，审计工作收效甚微。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早在土地革命时期，苏区瑞金十一个人民委员会中即有一个中央审计委员会。1934年2月17日公布的《中华苏维埃组织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在中央执行委员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其职权是：第一、审计国家的岁入岁出；第二、监督国家预算的执行”。中央审计委员会建立之后，很好地开展了工作，对开展节省运动，建立预算制度，审查财政、财务收支，严格财经纪律，反对贪污浪费等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一直很重视审计工作，晋察冀边区、苏中地区等都设有专职的审计人员。解放战争时期，豫皖苏边区、陕甘宁边区，华北人民政府都先后颁布了地区性的审计法规，尽管在非常困难的战争环境里，不论在机关、部队、企业里，审计工作始终认真地进行着。

同时，在中华民国时期，民族工商业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自由职业会计师的民间审计也占有一席之地。

新中国成立以来，三十余年没有建立全国性的独立的审计机构，行使审计职权，开展审计工作。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活动是通过会计、财税、金融、计划、统计等各条专业监督来替代审计监督。1978年12月举行的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把全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并制订了一系列相应的政策，短短几年时间，经济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对内搞活，对外开放，经济体制改革，客观上经济形势迫切需要审计监督。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四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宪法第91条、109条即规定，设立国家审计机关，行

使审计监督权。1983年9月审计署正式成立，地方各级审计机关亦相继建立，开展工作。几年来已取得很大成绩。随着经济的发展，内部审计机构和社会审计组织也纷纷建立并开展工作。审计监督在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为经济体制改革服务中发挥了相当的作用，事实证明开展审计监督是十分重要和必要的。

我国恢复审计监督制度时间还不长，工作经验还不丰富，经济体制改革正在向深层发展，我国审计工作应该是怎样一个模式，应具有哪些特色都还在摸索；审计理论体系和工作体系都还处在借鉴国外成功的经验和学说，通过实践，不断总结、交流、讨论、争鸣而在逐步建设中。

二、国外审计的起源与发展

在西方国家中，审计工作开展得较早的国家是英国。它的王室财政审计制度早在威廉一世时代（1086—1087）即已建立。1861年以法律形式规定众议院应设置常设委员会（后改决算审查委员会）专门负责审查财政年度决算。1867年成立了独立于政府以外的审计机构——国库审计部，负责监督国库的收支和审查帐目。1921年以前美国财政部履行财监职权，1921年遵照《预算和会计法案》设立了隶属于立法部门的总审计局负责审计工作。总审计局的职责是直接向国会报告政府机构的财政收支、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并对政府机构的组织和管理工作提出意见。

西方民间审计最早的会计师有人认为应该推英国的司各脱（Scott），他原是数学教员，由于他善于检查帐目的差错，很多商人请他查帐。他就以查帐作为职业。也有人说1721年英国南海公司破产，委托查尔斯·司奈尔（Charles Snell）清查帐目，处理善后，是职业会计师的开始。近代审计的发展，始于十八世纪产业革命。蒸汽机问世之后，商品经济迅速发展，企业规模不断扩大，由独资到合伙，由合伙到股份公司。股份公司的经营管

理者不一定是投资者，所有投资者更不可能全部参与经营管理，因此财产所有者（投资者——股东）与经营管理者（总经理）不是同一人，造成了财产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的分离。财产不在投资者自己手中，他们十分关心自己的投资会不会有风险，关心经营管理情况。总经理对董事会（股东权益的代表组织）负有一定的财务责任，必须通过递送会计报告的形式，定期向董事会报告企业经营成果。投资者阅览了会计报告可以了解情况，但又苦于不谙会计业务，对会计报告反映的成果，无法判断其是否真实，有否错弊，因此只能求助于与投资者、经营管理者均没有经济利害关系，身份比较超脱又精通会计业务的人员审查企业帐目作出公正的鉴证，以满足双方的要求，执业会计师就应运而生了。企业的规模继续不断地扩大，资金需求量亦继续随之增长，资金来源主要依靠金融界和社会各界人士的投资。经济的发展促进证券交易的繁荣，金融界和投资者们所关心的不再是投资有无风险，而注意力集中在向哪一个企业投资可致获得最大的盈利。企业为了争取获得足够的资金，主动将业经执业会计师签证过的会计报告分送给金融单位和各股东，并公诸社会以求达到刺激投资的目的。商品经济必然产生企业间激烈的竞争，处于劣势的企业濒临破产，企业破产的清理又必须依靠执业会计师鉴证，执业会计师的队伍逐步壮大，会计师事务所的规模，也由小而大。当前，除许许多多中小会计师事务所以外，最突出的是八大会计师事务所同时并存。

一部分企业在破产，同时一部分企业在兼并，公司的规模愈来愈大，子公司的地点日益分散，跨国公司出现了。总公司的首领无法对这样庞大的机构经常去检查监督，而只能选派精通经营管理的专职人员作为总公司的代表去循环检查所属部门和分支机构的工作效率、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检查是否贯彻总公司制定的经营决策、目标和方针、政策，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出现了，建

立起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开始时内部审计的对象只限于现金和银行存款，逐步扩大到会计凭证、帐簿和报表，乃至生产、销售、开发、人事事务方面，内部审计在企业内部各个方面起到控制的作用，进而扩大到以提高企业经济效益为目的的经营审计。

三、审计起源与发展的回顾

回顾审计起源与发展的历史，对审计知识的积累，对我国审计监督制度的建设，对审计理论的探讨都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一)审计起源于官厅审计，而民间审计而内部审计，这个轨迹是随经济发展的轨迹而发展的。审计不是一成不变的，随着经济的发展，审计还将继续发展。

(二)经济愈发展，审计愈重要。财产所有权和经营管理权的分离是审计的前提；财产所有者和经营管理者之间特定的财务关系是审计的基础。要适应经济发展，必须重视审计工作，做好经济监督工作，这样，反过来能推动经济进一步发展。

(三)审计必须独立行使经济监督权，否则很难达到预期的效果。

(四)要做好审计工作必须健全审计法制，同时还必须严格执行，也就必须具备一支认真贯彻审计法规，恪守职业道德而又精通审计业务的审计人员队伍。

以上四条，也可以说是通过对审计的起源与发展的学习所归纳的体会。

第二节 审计与审计学

一、审计的概念

审计与查帐关系极为密切，从审计的发展过程来看，早期审计是为查错防弊而查帐。就那时来说，审计与查帐是可以融通的。随着经济的发展，审计的目的不再停留在查错防弊，而转为提高盈利，查帐就不再能复盖审计的全部内容。虽然查帐仍不失为一项重要的审计手段，但是把审计的概念说成是查帐，显然是不够确切的了。

审计的概念，有许许多多不同的表述，迄今为止，还没有一个被公众所能共同接受的说法。主要有两大原因：一是经济不断发展，审计亦在发展；社会制度不同，经济基础不同，作为上层建筑的审计当然亦不会完全一样。时间、空间的不同，审计的涵义就不同，对审计的概念当然亦产生不同的看法。二是对任何事物都可从各个不同的角度来看待，从审计的目的、审计的作用、审计的方法等不同角度来看审计，也就产生了各种不同的说法。

应该怎样对审计下定义呢？不妨先研究一下审计的本质特征。所谓审计的本质特征，就是检验一项活动是否属于审计范畴的主要条件。审计的本质特征有四条。

第一，财产所有权和经营管理权的分离是审计的前提，财产所有者和经营管理者之间的财务责任是审计的基础。审计是建立在一定的财务责任上的一种经济监督活动。因此要进行审计必须具备审计授权（委托）人（财产所有者）、被审计人（经营管理者）、和审计人这三方面的关系人，三者缺一则不成为审计。

生产资料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基础，国营企业的财产物资属全民所有，在经营管理上，每个企业都是一个独立的商品生

产经营单位，实行严格的经济核算制。国家通过制定各种法规和计划，规定企业一定的任务、义务和权利，企业对国家负有十分明显的财务（经济）责任。企业以定期报送财务报告的形式，报告财务责任的履行情况。但是财务报告的内容是否真实，就必须由身份超脱的审计部门客观地、公正地作出鉴证。即便是政府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其费用开支由国家财政负担，亦同样负有财务责任。要用得其所，要见绩效。

没有财务责任就没有审计；然而，没有审计，财务责任却依然客观存在。过去长期不重视这种客观存在的财务责任关系，忽视了独立的审计监督对履行财务责任所起的保证作用，以致造成责任不明，管理混乱的局面。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审计被人们重新认识了、重视了，经济体制改革需要审计监督，审计监督为经济体制改革健康进行而服务。

第二，审计的主体必须是独立的审计人。这项本质特征反映了审计具有独立性和公正性的特点。

这里所指的审计人是指审计的执行者，包括国家审计机关（及其审计工作人员）和社会审计组织（及其审计工作人员），部门、单位的内部审计机构（及其审计工作人员）和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也都属于这个范畴。审计人员必须与被审计单位没有经济利害关系，才能执行审计任务，否则必须回避。

审计人必须是独立的第三者，才能构成审计的主体。这种客观上所具有的独立性是区别一项活动是审计还是其他经济监督的本质特征。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与审计人员的独立性是紧密相联的，只有身份独立，并具有一定审计能力和良好的职业道德的人，才够资格担任作为审计主体的审计人员。

第三、审计人必须代表授权（或委托）人的意志，维护授权（或委托）人的权益。

这一项本质特征反映了审计的社会属性。